

相遇

终有时

作品
清枫语

上册

那时，

我终于有了确切的答

生未完的相遇

相遇 ○ 终有时 〔上〕

WORKS
作品
清枫语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相遇终有时 / 清枫语著. — 青岛 : 青岛出版社,
2017.3

ISBN 978-7-5552-4396-0

I. ①相… II. ①清…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86009号

书 名 相遇终有时
著 者 清枫语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海尔路182号(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10-85787680-8015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传真) 0532-68068026

责任编辑 那 耘
责任校对 张 旭
特约编辑 秋 山
装帧设计 千 千
照 排 孙顾芳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7年3月第1版 2017年3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16开(700mm×980mm)
印 张 30
字 数 360千
书 号 ISBN 978-7-5552-4396-0
定 价 52.00元

编校印装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68068638

建议陈列类别: 畅销·青春文学

相遇。终有时



目录 [上] CONTENTS

第一章：你终于回来 /1

多年以后，他想起那个冬日黄昏，他开着车从机场出站口缓缓驶过，她安静带笑的面容陡然映入眼中，急刹车下一个失控，轻微震动的车子，一如他剧烈跳动的心脏。

第二章：最熟悉的陌生人 /23

酒店房间昏黄的灯光下，他轻倚桌边，偏头看她：“这几年过得怎么样？”她说挺好。然而他，并不好。

第三章：笑着说再见 /65

他将她逼抵在门板上，看着她像受惊的兔子，紧张又戒慎地看他。

“乔时。”他低声叫她名字，为什么要回来？

第四章：说好的放手 /95

六年了，第一次，他来到她的城市，站在漫天烟火里，坚定而固执地告诉她，他舍不得把她让给别人。



第五章：向左转，向右转 /117

她说，结婚是要找个知冷暖的人过日子，而他不是。

他沉默而理智地接受她的拒绝。他以为，不强求是对彼此最好的交代。

第六章：那么近，那么远 /146

他看着她，走过他来时的路，一步步走近，又一步步远去……

一次，两次……

他平静，却又躁动着。

第七章：可惜不是你 /170

他曾以为，结婚，不过是年纪到了的两个人，搭伙将日子平淡无奇地过下去，无所谓和谁。

原来不是，只有她，也只想要她。

第八章：如果没有爱过 /195

他说，乔时，我想要你回来。

为了你，我宁愿把我说过的话一句一句地吃回去。

相遇。终有时

目录 [下] CONTENTS

第九章：有了牵绊，便有了软肋 /219

他匆匆赶到医院，一间一间病房地推门找她，心慌且乱。

“沈遇？”她诧异叫他。

他回头，她站在人群里，手臂和脚裹着纱布。

他突然心安，走过去，紧紧地将她搂入怀中。

第十章：我们结婚吧 /259

他无意间看到她的朋友圈，一枚钻戒，两个字，“嫁了”。心脏突然闷疼，没有婚礼，没有祝福，新婚夜，他甚至没在她身边。

他突然疯了地想见她，想给她一场独一无二的婚礼。

第十一章：你的世界 /297

她去旅游，他凌晨一点来到她在的城市和酒店。

她问他怎么猜到她在这儿。

她不知道，她的每一句话，都曾在他心里绕转千百遍。

第十二章：无声坠落 /337

他曾问他，如果她也像夏言一样，一开始就注定死亡，他还会执意要娶她吗？

他说不会，可他知道，他会。

第十三章：如果没有你 /370

看着照片里她浅浅微笑的样子，他发现，他很想她，疯了一般想她。

活着，是他对她最大的乞求。



第十四章：明天的明天 /397

他想起他找到她时，她无力倚靠树干的样子，双眸紧闭，没有一丝生气。

“乔时？”他小心叫她名字。

她虚弱睁眼，冲他微微而笑：“沈遇，我还活着。”

他喉咙滚出哽咽，克制着，紧紧将她拥入怀中。

番外一：他的爱情曾来过 /451

相亲认识，第三天领证，五年婚姻，他和她把生活过成了一滩死水。

沈靳一直以为，他和夏言是没有爱情的，直到那个周末，沈遇突然给他电话，告诉他，夏言快不行了……

番外二：好久不见 /456

伞外的雨还在淅淅沥沥，沈靳却什么也看不到，什么也听不到，眼里只有她熟悉的眉眼、熟悉的浅笑。

这就是夏言，活生生的夏言，他的，夏言。

番外三：幸福的轮廓 /461

她抓着他手掐了掐自己腰，问他：“有没有发现我胖了？”

他皱眉：“还是太瘦了。”

转身掏车钥匙，茶几上的“验孕报告”映入眼中。

他心头剧跳，弯身拿起，冲她晃了晃：“沈太太，不解释一下？”

番外四：幸好，遇见 /467

小小乔生日，他看着她从大腿滑下，端着蛋糕，蹲在路宝面前，一边喂它蛋糕，不时回头冲他弯眉：“爸爸，路宝也爱吃蛋糕呢。”眉眼像极了乔时。

他突然就想起了三年前，那个冬天，机场的那个下午。



第一章 你终于回来

下午五点。

飞机平稳地在云端穿行，机舱内安静祥和，除了耳边咔嚓咔嚓的拍照声。

乔时扭头看了眼正拍照的年轻男人，人长得挺正常，二十多岁的年纪，唇红肤白脸方正，气质温雅，深蓝高领毛衣搭配黑色质感长款大衣，韩式平刘海儿蓬松短发造型，浅咖啡的发色，时髦而不张扬，此刻却做着与时尚外表略不协调的动作：歪着脑袋贴着窗口，左手在左眼角比了个大大的剪刀手，右手高举着手机，右眼闭起，在一个睥睨天下的神情下按下了手机快门，咔嚓……

乔时默默移开脑袋，自觉眼睛受到了一万点伤害，没想到正制造伤害值的男人突然兴奋地拍了拍她的肩：“美女，能帮我拍个照吗？”

“……”乔时指了指他的手机，“飞机上……不允许开手机的吧？”

“真的假的？”男人狐疑地看着她，人倒是老实地把手机关了，直到飞机安全降落，滑过长长的跑道，在停机坪平稳停靠，这才摸出手机，递给乔时，“来，来，快帮我拍两张。”

“……”

男人已认真摆起手势，剪刀手换成了竖大拇指，依然是自以为睥睨天下的神态，冲乔时催道：“快，快，帮我拍两张。”



“.....”

乔时随手给他拍了几张，看人也走得差不多了，这才起身拿行李。

走到机舱外时，男人也拎着包吭哧吭哧地跟了上来，与她并排往外走，大概是活泼健谈的人，人一跟上来就打开了话匣子：“哎，第一次来安城吗？”

乔时防备心重，一个人出门在外总有些谨慎，也就礼貌地笑笑：“不是。”

男人一下来了兴致：“以前来过吗？看着不像啊，我似乎从没见过你。”

乔时只是保持着嘴角上翘的礼貌微笑弧度，没有多言。

男人也没在意：“没事，来了就要好好玩儿，咱安城好吃好玩儿的地儿多了去了，改天我带你逛逛。你微信多少？我加你。”

说话间已掏出手机，开了微信，手指边在屏幕上划着边道：“等会儿，我先发个朋友圈。”

而后将手机屏幕转向乔时：“帮我看看，哪张好看点？”

“.....”乔时实在不想看他那张清俊时尚精明帅气的韩国欧巴脸。

男人也不是真的要等她的答案，挑着挑着就皱了眉：“缺了张背影的。”

他将手机往乔时手上一塞：“帮我拍个背影。”

说完人已走到大厅旁的落地窗前，两手帅气地往大衣口袋一揣，扭头叮嘱：“拍得文艺点，带点忧郁气质。”

“.....”

骚包又二缺的陌生男人！

乔时咔嚓咔嚓给他按了几下快门。

男人很快跑了回来，对照片很满意，很快P了个塞纳河畔风格，发完朋友圈，这才将目光转向乔时：“可以了，你微信号多少？”

乔时客气拒绝：“不好意思，我不玩微信。”

说完转身往行李处走，男人三两步便追了上来：“不是吧，这都什么年代了……不过没关系，留个电话也行，他们都叫我老六。”

乔时假装没听到，径自弯身取行李，老六也要取行李，边拎皮箱边道：“你一个人吧？住哪儿？我送送你，就当谢礼了。”

乔时扭头冲他弯唇一笑：“谢谢，不过不用了，我男朋友在外面等我，走啦。”

乔时长相偏静，这样微微一笑，眉眼弯成了一个漂亮的月牙状，灵动温婉，看得男人一怔。乔时已趁这个空当离开，还特地往洗手间方向绕了个圈才出去，

没再看到人，正要松口气，没想到在门口又遇上了。

老六正冲不远处站着男人招手，似是来接他的人。

他也看到了乔时，很是诧异地冲她一笑：“你还没走啊？”

乔时礼貌地微笑：“准备走。”

“玩得开心。”老六冲她做了个“拜拜”的手势，目光已转向接他的男人，“就你一人啊？五哥呢？不是说来接我吗？”

“门口不是？接电话呢。”

交谈的话语一字不落地落入乔时耳中，乔时正准备往门口走，下意识抬头看了眼，不意瞥到个高大的身影，脚步不觉顿住。

男人侧对门口而立，在打电话，一只手很随意地插在黑色长大衣口袋里，另一只手捏着手机，很随意却很英俊的站姿，身形高挑挺拔，整个人笼罩在夕阳的余晖里，带着股疏淡而冷漠的沉稳气场。

气质出众的优秀男人！

乔时轻吁了口气，正要改往另一个出口走，没想到男人似感知到什么，缓缓转头，看向这边。乔时本能地背过身，心跳有些急，手轻挡着脸，不疾不徐地往另一个门口走去。

老六见沈遇看过来，兴奋地冲他挥手：“五哥！”

沈遇看了他一眼，视线又缓缓移向乔时离去的方向。

老六已拖着小皮箱跑了过来，见沈遇正若有所思地看向某处，拍了他一记：“看啥呢？”

视线也不自觉地跟着他的视线移动，看到了已走到门外的乔时正在拦出租车，老六当下咦了一声：“这些女孩子还挺虚荣的啊，打车就打车，非得强撑面子，说什么男朋友来接了。”

一旁的老三直接一巴掌招呼他脑门上：“少给自己长脸。这不就是女人拒绝搭讪的方式？人家女孩子孤身在外人生地不熟的，和你又不熟，傻了才上你的车。”

沈遇视线移回老六身上：“你认识她？”

“嗯……刚好同一个航班，坐一块儿过来的。”

“什么名字？”沈遇突然问。

“……”老六突然想起乔时还没告诉他名字。

沈遇看了他一眼，也没再追问，淡淡扔下句“走吧”，人已往门外停着的黑



色轿车去了。

老六跟着上了车，抬头看了眼不远处还在打车的乔时，惦记着名字的事，趁着车子从她面前驶过，从副驾驶座上探出头来，冲乔时喊：“对了，我大名沈桥，你还没告诉我你的名字呢，还有电话。”

乔时正拦着车，闻声下意识地扭头，看到人时习惯性微笑，没应，直接冲他挥手再见。

沈遇刚好转头，她恬静微笑的面容陡然映入眸中，急刹车下一个失控，车子轻微小震。

老六诧异地扭头问：“五哥，干吗呢？”

“没事。”沈遇平静地重新启动车子，视线淡淡从后视镜扫过。

浓缩的镜面里，乔时已拦了辆出租车，正拉开车门，将行李箱推进去。

老六也看到了，有些感慨：“我也没长了张坏人脸，坐我的便车怎么了，这荒郊野岭的，天又快黑了，出租车难道还比我安全？”

沈遇视线在后视镜方向停了停，乔时已上了出租车，往另一路口驶去了。

他握着方向盘的手略停顿，敛眸沉吟了一会儿，方向盘利落一转，掉转了车头方向。

乔时从上车开始精神就有些紧绷，或者说，从她昨晚决定飞往这座城市开始都是不安的。她没想地域歧视，但确实是对这座城市有阴影。

民风剽悍、治安混乱、粗鄙野蛮、抢掠械斗、制毒贩毒……几乎是她对这里的所有印象。

这是一座聚族而居、崇文尚武的独特城市。在她曾接触过的当地人里，上至八十岁的老人，下至七八岁的小孩，都能打得一手好拳，练得一手好枪法。它既有现代化都市的科技时尚，又保留了其独有的宗族气韵。乔时对这座城市的感受，也一如它透着的矛盾，也是矛盾复杂的。

如果不是今天凌晨两点的电话，乔时想她是不大可能再回到这座城市的。

电话是堂妹乔燕打过来的。刚满十八岁的小丫头，八岁就被扔回了乡下老家，跟着爷爷奶奶住。父母在外打工，山高皇帝远的也管不了她，周围都是差不多背景的同学，书读着读着就都混一块儿了，三五成群的，也没人管，小太妹似的。初中一毕业书也不念了，瞒着家人跑到外面打工，十六岁时认识了个男人，不管不顾地跟着男人跑了，被她爸妈强行带回来，揍了一顿，又连夜跑了，还和

家里断绝了所有联系，唯独和乔时一直保持着联系，却仅限于网上。

乔时一直不知道乔燕人到底在哪儿，电话是多少，她给乔燕留过电话，但乔燕从没主动给她打过电话，劝告也当耳边风，说多了就拉黑，隔两天消气了又巴巴儿地加回来，乔时气得不想管她死活。没想到今天凌晨两点，乔燕突然给她打电话，电话里哭得肝肠寸断，上气不接下气的，只一个劲重复：“姐，救我，救我！”

出租车从离了机场，一路沿着机场路往市区方向走。

市区在西南边，迎着夕阳方向。

乔时坐在副驾驶座上，一扭头就能看到满窗晚霞余晖。

安城是座有山有海的城市，沿路栽了大片的桉树，树干笔直高大，冬日的暖阳里，枝叶已掉得稀稀落落，枝丫纵横交错，与远处的夕阳峰峦交映出一种静谧萧瑟的美。

乔时不觉拿出手机，捕捉了两张照片。

司机大叔似是早就习以为常，笑着打破车里的沉默：“小姑娘，第一次来安城吧？”

乔时正拍着照，闻言侧头看了他一眼：“不是，我家本地的。”

她说话时习惯性面带微笑，人也长得显小，鹅蛋脸形，脸颊两侧还带着点婴儿肥，肤质清透白皙，清新精致却又胶原蛋白满满的样子，搭配黑色微髻长发，偏分的长刘海儿在右脸耳际弯出优美的弧度，年轻却又恰到好处地恬淡安静。

司机大叔不觉笑了：“看你长得不像本地人啊，口音听着也不太像。”

“我不常回这边。”乔时浅笑着回道，脸不红心不跳。本地人不排外，但本地人忌讳外地人，在安城时，乔时习惯性自称本地人，可以减少许多不必要的麻烦。

司机大叔果然没再追问，娴熟地转着方向盘，在前方十字路口向右拐了个弯。乔时眼角余光瞥到后视镜，看到了一辆黑色轿车，也不知道是不是她敏感了，似乎从上车开始那辆车就一直不紧不慢地跟着。

乔时是个防备心重的人，尤其在安城，快入夜的安城。

她沉吟了一会儿，抬头看向司机大叔：“师傅，前面左转。”

司机大叔诧异地扭头：“直走离市区近点，左转就是工业区方向了，还得绕个大圈。”



乔时说道：“没事，您左转就是了。”

司机虽觉诧异，却还是依言在前面路口左转。

乔时留意着后视镜，黑色轿车果然也跟着左转了。

她不知道车里都是什么人，也不确定和出租车司机是否同伙，只是巧合还是真的被跟踪了，她心里也没底，但到底孤身在外，多少得谨慎些。好在这个点车多，前面就是工业园区，正值下班高峰期，车多人多，真的不幸被跟踪了，光天化日的总不至于出意外。

但一会儿到旅馆呢？

乔时不觉低头看了眼手机。

凌晨乔燕是吓到她了，大半夜的突然在电话里哭得上气不接下气地求自己救她，还语带惊恐，那一瞬间乔时脑子里闪过许多画面，抢劫、追杀、强奸……各种乱七八糟的画面在大脑里一闪而过，惊得她嗓音都震颤了，好在都不是，只是感情纠纷。

从乔燕断断续续的哭声里，乔时拼出了个大概。她当年从家里逃出来后就去找了那个男人，跟着他回了安城，住进了他家，两年来任劳任怨地帮着他照顾生意，没想到男人在外面另外找了个女人。昨晚她连夜被那个男人和家人轰了出来，没钱，没卡，没身份证，除了手上那部仅剩不到10%电量的手机，什么也没有。

为什么突然被连夜轰出来乔燕没说，只一个劲儿地哭，一个劲儿地说自己错了，哭得声嘶力竭的，瑟瑟发抖，像被遗弃的小孩，绝望又无助。

乔时虽气她当时不听劝，但到底是十七八岁的小姑娘，从小没父母在身边，又是亲妹妹一样的人，宽慰了几句，在网上给她订了个小旅馆。

乔燕没身份证，正儿八经的酒店住不了，派出所也不肯去，乔时只能临时给她找了个小旅馆暂住，她现在是专程来接她的。

乔燕的父亲是乔时的小叔，和妻子都是老实巴交的乡下人，家里除了乔燕还有一在读初中的弟弟，都是没出过远门的人，除了拜托乔时别无他法。

乔时给乔燕订的旅馆地段有些偏，她的电话从昨晚关机后就一直打不通，如果真被人跟上了，再跑那边去……

乔时摸了摸手机，想着先试着给乔燕发个信息告诉她晚点再过去，没想到手机刚拿起就响了，屏幕上是个有点陌生又遥远的名字，沈肆。

乔时按下通话键。

“乔时？”不大确定的男音，有些陌生。

乔时还是辨认了出来，不觉微笑：“是我。”

沈肆嗓音也放松了下来：“我说谁呢，刚才看到手机好几个未接来电。”

未接来电是乔时凌晨打的。她在安城没什么朋友，这几年来唯一还有点联系的也就沈肆，但也仅限于网络上，大半年偶尔一次的问候。凌晨接到乔燕的电话时她本来是想求沈肆帮个忙，暂替她收留乔燕，但乔燕给她打电话那会儿都凌晨两点多了，沈肆估计早已睡下，电话没人接。

两人已经六年没电话联系，乔时也不确定他是否还在用这个电话号码，打了几个没人接也就没敢再打扰。

她没想到沈肆会突然给她回电话。

“不好意思，昨晚很早睡了，今天一早有事，不太方便带手机。”沈肆解释，“这么晚找我，出什么事了吗？”

“也没什么……”乔时眼角瞥了眼后视镜，“你现在还在安城吗？有空一起吃个饭吗？”

“……”沈肆似是没想到她人也在安城，失笑，“乔时，你还敢回来啊？”

“……”乔时有些茫然，“为什么这么说？”

“没什么。”沈肆嗓音又恢复了方才的愉悦，“你现在在哪儿？我去接你。”

“不用啦，我快到市区了，一会儿万达见，六点四十，方便吗？”

“行。”

乔时让司机拐去了市区最热闹的万达，人刚下车就看到了倚车等待的沈肆。六年未见，面容比当年硬朗成熟了许多，温和里略带清冷气质。

他先认出了乔时，远远地冲她招手，人也走了过来，在她面前站定，将她从头到脚打量了一遍：“几年不见，越来越漂亮了，差点儿没认出来。”

“谢谢。”乔时笑着回应道，拖着行李箱朝他走近了些，将和他的距离借位缩短在一个不至于让沈肆误解却容易给旁人造成错觉的安全距离内，借着转身拖行李箱的机会，不动声色地瞥了眼不远处等红灯的黑色轿车，侧仰着头看沈肆，“想吃什么？我请你。”

浅笑的嘴角带了点灵动的娇俏，有些撒娇的味道，角度刚好，很适时地落入了不远处的沈桥眼里，沈桥当下瞪大了眼：“我去，这不会是我哥的女朋

友吧？”

正无聊地看窗外的老三扭头瞥了他一眼，视线缓缓落在沈遇身上：“我们该奇怪的难道不是为什么要跟踪那女孩吗？”他身子往沈遇方向一靠，手肘撑着椅背，“我说老五，这一路跟着人家小姑娘，是想怎样？”

老五是沈遇的排序，安城重宗亲，每一旁系支系都习惯根据出生时间排序称呼，老三年龄比沈遇大一些，习惯叫他一声“老五”，其他人一般会尊称他一声“五哥”，除了老六、老七几个小年轻，时不时爱“老大、老大”地唤。

沈遇面色始终淡淡的，单手握握着方向盘，长指有一下没一下地轻叩着，视线从乔时脸上收回，瞥了眼马路对面即将转绿的红灯，仅是徐徐回了两个字“顺路”，搭在变速杆上的手已娴熟换挡，车子跟着车流右转。

老三诧异：“不跟了？”

“去吃饭。”

沈桥打着哈欠：“赶紧的，我快饿死了，飞机餐难吃得要命，一口没吃下。”又补充了一句，“去岚姨家。”

岚姨是沈遇的小姨，在老城区经营着一家客家餐馆，离这边不远，味道比较家常，平时老三、老六都爱往她家跑。

这个点正是吃饭高峰期，老三、老六几个早已是自来熟，进店打了声招呼便挑了个角落靠窗坐下，一个机灵的小姑娘抱了菜单迎上来。

沈桥看了一眼，眼生得很，四处瞅了瞅，忍不住挑眉：“乔燕呢？今天怎么没见着人？”

乔燕是岚姨儿子徐昭的女朋友，两年前外出打工带回来的，之后便一直留在这边帮忙照顾生意。

沈桥是这里的常客，和乔燕自然熟。小姑娘，年轻活泼，爱八卦也好吹牛，整个安城黑的白的几乎没她不知道的，和谁都侃得来，那张嘴利得，能把人捧天上去，也能奚落得旁人恨不得撕了她的嘴。

沈桥这人平时爱找人唠嗑，遇到伶牙俐齿消息灵通的乔燕，自觉投缘，每次过来都要把乔燕叫上一一起聊聊。如今没见到人，他反倒有些不习惯。

岚姨就在一边招呼客人，闻言回头看了他一眼：“跑了，这种女孩不安分，书不好好读，整天想着和男人鬼混。”

沈遇刚好停了车进来，听到乔燕跑了时拧了拧眉，却也没说什么。

他对乔燕印象不太好，小姑娘太年轻也太轻浮，大概是从徐昭那儿拿的他

的手机号，有段时间经常大半夜的给他打电话和发短信，直至他眉眼不动地训徐昭，让他把人送走才消停了。

而且她眼皮子浅耳根软还好往热闹处扎，看着就是个能惹事的。沈遇不止一次劝岚姨把人送回她父母那儿，留这儿迟早是祸害，偏偏岚姨想着白捡的儿媳妇，不花钱白干活还会招揽生意，自个儿愿意留下就让她留下吧。两头都劝不动后，沈遇也懒得再理会，平时能不过来就不过来。算起来，他也已有快半年没踏进这家店了，因此岚姨看到他时还很欣喜，端着笑脸迎了上来：“阿遇，今天怎么有空过来了？正好徐昭也刚回来，你们也快半年没见了吧？”

说话间已转身冲屋里喊：“徐昭，你表哥来了，赶紧出来。”

“好嘞。”屋里传来应答。

沈遇抬眸，徐昭正从屋里出来，手里却还拉着个女孩，清清秀秀的，却不是乔燕。

沈遇皱眉：“又带回来一个？”

嗓音淡淡的也听不出情绪，徐昭向来摸不透这个表哥的心思，却是有些怕他的，听他这么一反问，顿时忐忑，嗫嚅着回了声：“乔燕跟人跑了。”

“跟人跑了，”沈遇看向他，“还是你撵的？”

“当然是她自己跑的。表哥，你又不是不知道她什么样的人，还不勾引过你嘛。”

沈遇收回视线，没再理他，转身往座位走去。徐昭拉着女孩期期艾艾地要跟上去，沈遇看了他一眼：“有事？”

徐昭一下子就尴尬了：“没……”

沈遇说：“没什么事先回去吧。”

他没再理会两人，拉了张椅子在沈桥对面坐了下来，拿过菜单，扔给沈桥：“随便点。”

乔时和沈肆这顿饭只吃了半个小时便各自忙去了。她心里惦记着乔燕，小丫头电话一直关机，安全入住小旅馆还是她从老板娘那儿得到的消息。

会约沈肆吃饭也是因为一路被跟踪才情急下开的口，沈肆在安城有些脸面，一般人多少会顾忌着他。

沈肆不知道她存了这份心思，乔时这么利用他心里也有些过意不去，本想就当老友叙旧，好好吃顿饭，没想到沈肆似乎是特地抽空过来的，刚坐下十多分钟



就接了三四个电话，都是催他的。乔时不好意思占用他太多时间，一起草草吃了顿快餐便让他先回去了，改天再约。

饭后，乔时打车去了老街区的小旅馆，绿叶旅社，一栋掩映在绿树丛中的独栋小洋楼，外头看着有些陈旧，屋里还好，收拾得整齐干净。

旅社是屋主用自家空置房间整起来的，客厅屋主留着自用。乔时刚踏进来，正卧门口矮桌上写作业的小男生已扯着嗓子冲屋里喊：“妈，有客人。”

没一会儿，一个高胖的女人从厨房探出头来，身上还系着围裙：“住店还是吃饭？”

“您好，我是早上给您打电话的乔小姐。”乔时冲她举了举手机，“请问乔燕在里面吗？”

“原来是你啊。”高胖女人将她打量了一圈，两手往围裙上随便一擦，解下围裙走了出来，“我记得你，不过乔燕走了。”

“走了？”

“可不是。”高胖女人弯身从门口抽屉里抽出一个本子，“就一伺候不起的祖宗，在屋里哭哭啼啼又砸又闹，吵得我的客人没法住，去劝两句就黑脸摔东西，瞧瞧这给我砸坏了多少东西……电脑、电视、热水器、床、衣柜……”

越数脸越黑，只差没把笔记本扔乔时脸上。

乔时听得额角直跳：“损失的东西回头我照价赔给您，她有说去哪儿吗？”

高胖女人当下黑了脸：“你问我我问谁，砸了这么一堆东西，扔了张字条，人说不见就不见了，我还想找她呢。”

“……”乔时这会儿想掐死乔燕的心都有了，昨晚电话里千叮咛万嘱咐让她在旅馆老实待着，一切等她过来再说，没想到还是这么个结果，她定了定心神，看向高胖女人，“她留了什么字条？”

高胖女人从本子里抽了张字条给她，皱皱巴巴的。

乔时摊开，上面歪歪扭扭地留了行字：“老娘走了，要赔钱找前边的岚姨客家菜馆去，叫徐昭那个，我是他们家儿媳妇。”

签字处还按了个猩红的血手指印，留了徐昭的电话。

确实是乔燕的字迹。

乔时抬头看向老板娘：“她这砸的东西大概多少钱？”

“怎么也得十多万吧。”

乔时笑了，将字条一把塞进高胖女人手里：“成，你找他们家去吧。”